

证券代码：002310

证券简称：东方园林

公告编号：2025-075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1、业绩预告期间：2025 年 1 月 1 日——2025 年 6 月 30 日

2、预计的业绩：亏损

项 目	本报告期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100 万元-200 万元	亏损：113,864.89 万元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亏损：400 万元-800 万元	亏损：113,750.49 万元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0.0002 元/股-0.0004 元/股	亏损：0.25 元/股

二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本期业绩较上年同期出现显著变动，主要原因如下：

1、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经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确认重整计划执行完毕。因重整计划的执行，公司进行了资产剥离与债务清偿工作，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数量大幅下降，同时母公司因资产剥离和员工安置，对应的营业收入、营业成本、资产减值损失以及各项期间费用（管理费用、财务费用等）同比相应大幅下降。

2、目前，公司严格遵循重整计划之经营计划，将主营业务重心转向新能源项目运营，并正在积极推进相关业务的布局与拓展。此战略转型是公司构建新发展模式、实现可持续经营的核心举措。公司已于本报告期内完成对相关新能源资

产的收购及并表，该资产的并表对本报告期经营形成有力支撑，其稳定的运营预期将为公司未来带来持续性的收入与现金流，标志着公司向新能源产业转型迈出实质性步伐。

3、下半年，公司将继续推进战略转型与升级，加速主营业务发展，积极推进现有储备项目的开发建设进程，同时强化对已并网项目的精细化管理，提升运营水平，降低财务成本。在风险可控的原则下，公司将依托重整投资人的产业资源以及管理团队的专业能力，适时拓展符合公司战略方向的项目机会，逐步扩大业务规模，改善经营成果，提升长期盈利能力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本次业绩预告的数据是公司初步测算结果，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。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七月十四日